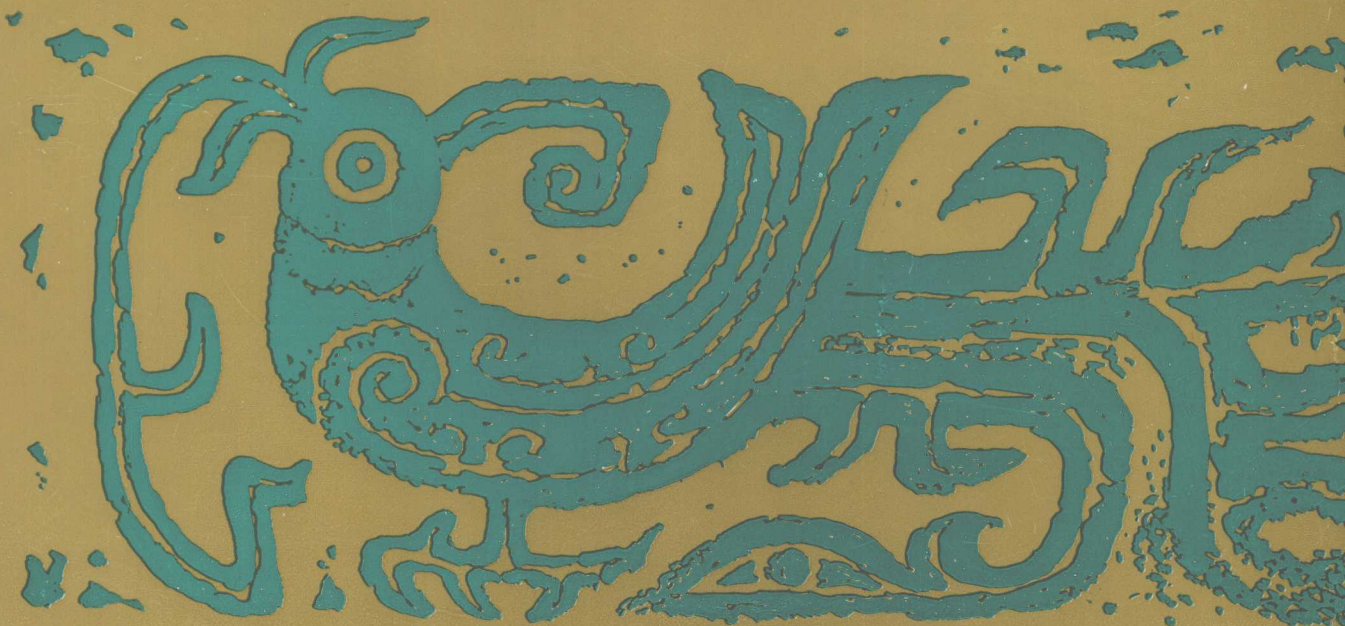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对外汉语教学探索

吕必松著

华语教学出版社

对外汉语教学探索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吕必松 著

华语教学出版社
北 京

SINOLINGUA
BEIJING

对外汉语教学探索

*

华语教学出版社出版
(中国北京百万庄路24号)
外文印刷厂印刷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中国国际书店)发行
北京399信箱

1987年(16)开汉第一版
9483 — 41

ISBN 7—80052—019—6/H · 21

00440

9—C—2178P

序

吕必松同志把他自1974年以来,在国内外会议和刊物上发表的有关语言教学法及对外汉语教学研究的论文和讲话,汇编成集,名为《对外汉语教学探索》。这是在我国人民齐心协力争取实现四个现代化之际,在语言学范围内,特别是在应用语言学 (Applied Linguistics) 范围内出现的极为少有的一本重要新著。它的出版,必将在推动我国的语言教学研究,尤其是在对外汉语教学研究工作的广泛深入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人有语言,语言使人跟动物区别开来。人人都知道学习语言的重要性。人人都知道只有学习了语言,使用语言来进行交际,人们才能方便地生活着,人们才能学习知识,积累经验,开发智力,改造世界,创造文化文明。人人都知道,谁家的孩子不会说话,谁家的父母都会急得要发疯。

可惜,这么聪明的人类,却不是人人都知道语言教学法的重要性。

语言教学法是一门科学,又是一门艺术。进行语言教学,既要有真才实学,又要掌握语言教学法,才能在最短的时间里收到最好的效果。

目前在国外,关于语言教学法的研究是很发达的。除了在第一语言的教学法研究方面有许多成就之外,在第二语言的教学法研究方面更是成绩卓著,主要流派就有翻译法、直接法、自觉对比法、听说法、视听法、自觉实践法、认知法、功能法等等。

在我国,两千五百年前的教育理论就已经相当高超,仅举《礼记·学论》追记下来的材料就使今天的教育学者赞叹不已。两千二百年前的识字课本就是合辙押韵便于儿童学习记忆的。学习语言文字的“小学”专著和经过历代积累留传下来的字书、韵书等等也很丰富。可是讲到语言教学法的却是罕见。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吟诗也会吟……;如桐城派、阳湖派古文学家讲学习古文的养“气”、讲吟哦……难道这就是我国千百年来的语言教学法?忽视语言教学法已成为举国上下长期以来的不以为怪的事!在十七世纪,刘献廷看到外国传教士金尼阁编的《西儒耳目资》,佩

服拉丁字母在语音教学上的奇迹，他大声疾呼要求改革，对于拉丁字母这样的学话识字工具“悬金以求，募贼以窃”，千方百计弄到手。到了十九世纪末，距今八十九年前，马建忠在戊戌(1898年)发表中国第一部语法专著《马氏文通》，在它的《序》和《后序》里，再三提到他著书的目的是要使国人“童年能读书”“读书而能文”“能及时为文”，缩短语文学习的过程，迅速掌握文化，争取时间去掌握先进科学技术，使中国富强起来。刘献廷、马建忠并没有专讲语文教学法的理论，可是他们有一颗急迫要求改进语文教学法的炽热的心。

时代不同了，随着十九世纪后期我国有志之士学习外语，外语教学法也就传入中国。在今天，我国能够对语言教学法的理论与实践进行研究，外来刺激也是一大推动力量。

建国以来，随着我国国际地位的提高，我国在世界上影响的扩大，学习汉语成为热潮。除了来华学习汉语之外，世界各国也有很多学校开设了汉语课程。对外汉语教学这门年轻的学科在新形势下建立起来了。它不但将进一步促进语言教学法的研究，而且在对外介绍中国文化，加强国际交流等方面也将起到重要作用。

在当前，吕必松同志这本《对外汉语教学探索》的出版，是切合实际需要的。这本书之可贵，在于除了讲道理做宣传之外，还切切实实把理论研究，解决问题的办法，培养力量的方案等等，都谈得十分具体。他能够谈得如此具体完整，这与他长期从事并主持这项工作，多年刻苦思索，深入实际，努力钻研解决问题，积累了丰富的资料与经验，是大有关系的。他这些论文和讲话，既是对教学的总结，又是对理论的探索值得重视。

我国目前关于语言教学法研究的理论著作并不太多，关于对外汉语教学研究的专著更是凤毛麟角。这本书的问世，对推动对外汉语教学这门年轻学科的发展，必将发挥重要作用。同时为应用语言学，为我国的教育事业，为国际文化交流，为世界爱好和平的人民的团结友好，作出贡献。

张清常

1987年6月6日

前 言

十多年以来,特别是最近几年,我陆续发表了一些关于语言教学问题的论文和讲话。有些同行认为这些东西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希望能汇集成册。华语教学出版社致力于推动我国对外汉语教学事业的发展,对出版这类书籍积极性很高。有这样的好条件,我只好奉命把有关的文章收集起来,作一番整理。一共整理出了18篇,其中三分之一是没有发表过的。对部分发表过的文章中的明显不妥之处或疏漏,也趁此机会作了修改和校订。

上述18篇文章按内容分为三组:第一组4篇,主要讲一般的语言教学法;第二组8篇,主要讲对外汉语教学法,包括对外汉语教学的性质和特点,对外汉语教学的总体设计、教材编写和课堂教学等;第三组6篇,基本上是关于对外汉语教学的学科建设问题的。这里只是一种大致的划分,实际上有些文章的内容是互相交叉的。研究一般的语言教学法,也是为了解决对外汉语教学中的问题,所以全书的中心内容是对外汉语教学。对外汉语教学是一个年轻的学科,我们的经验和理论还不太成熟,理论研究还处于探索阶段,我个人的研究更是一种探索。

这本小册子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70年代以来对外汉语教学的实践经验。这些实践经验当然是广大对外汉语教师创造的,所以我必须把它们奉献给在教学第一线不断开拓的对外汉语教师,以表示我对他们辛勤劳动的崇敬和感激之情。有些文章在写作和整理的过程中还得到了不少同志的直接帮助。《汉语作为外语教学的实践性原则》和《谈谈基础汉语教学中的几个关系》初稿写成后,曾邀请一些同志参加讨论,参加讨论的同志们提供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听说法”评介》中有盛炎同志的补充,盛炎同志还为《关于语言教学法问题》作了校订并补充了一些重要内容。施光亨同志对《试论对外汉语教学的性质和特点》一文的初稿提出了修改意见。《对外汉语教学研究在阔步前进》一文的初稿是由张孝忠同志,《对外汉语教学的形势与任务》的初稿是由王淑君和王学斌同志根据讲话录音整理的。在成书的过程中,鲁健骥同志看了全部文稿,对选文和文章的排列顺序提出了宝贵的意

见,对部分文章提出了修改意见。借此机会,向所有为本书的写作、整理和出版提供了直接和间接帮助的同志们表示诚挚的感谢。特别感谢在百忙中、挤出时间为本书写序的张清常先生。

作 者

1987年2月6月

目 录

序 前言

试论语言教学法的研究	1
语言教学中结构、意义和功能的结合	6
关于语言教学法问题	19
“听说法”评介	42
试论对外汉语教学的性质和特点	54
试论对外汉语教学的总体设计	70
基础汉语教学课型设计和教材编写的新尝试	82
汉语作为外语教学的实践性原则	97
《汉语拼音方案》在汉语作为外语教学中的应用	104
《普通汉语教程》和《科技汉语教程》	110
《速成实用汉语课本》序	113
谈谈基础汉语教学中的几个关系	116
为加快对外汉语教学这个年轻学科的发展而奋斗 ——中国教育学会对外汉语教学研究会成立大会开幕词	126
第一届国际汉语教学讨论会开幕词和闭幕词	131
对外汉语教学的形势与任务	136
关于对外科技汉语教学的几个问题	151
对外汉语教学研究在阔步前进	159
对外汉语教师的在职培训	165

试论语言教学法的研究*

谁都知道,做什么事情都要讲究方法。如果方法不对头,即使有满腔的热忱,也难以达到目的,或者会事倍功半。语言学习是一种极其复杂的活动,从事语言教学尤其需要研究语言教学的方法学。¹

我国的语言教学——包括本族语教学和非本族语教学——的规模之大和历史之悠久,在世界上是无与伦比的。但语言教学法的研究历来没有受到足够的重视,系统的语言教学法著作寥寥无几。因为缺少强有力的理论指导,我们的语言教学还处于比较落后的状态。无论是在大学,还是在中小学,无论是本族语教学,还是非本族语教学,教学效果都不能完全令人满意;在培养目标、课程设置、教学大纲、教材编写、课堂教学、测试以及师资培训等各方面都有大量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迫切需要研究解决。

随着我国“四化”建设和对外交往的蓬勃发展,各方面对语文水平和外语水平的要求越来越高,来华学习汉语的外国人也越来越多,语言教学在整个教育事业中的重要地位已进一步显露出来。要改变我国语言教学的落后状态,不断提高语言教学的质量,赶上语言教学的世界先进水平,就必须大力开展语言教学法的研究。

令人遗憾的是,至今仍有许多人不重视语言教学法的研究。在他们看来,语言教学法方面的研究成果算不上什么科研成果,最多只能“当作”科研成果来“看待”。有些人不重视甚至看不起语言教学法的研究,是因为他们不了解什么是语言教学法。提到语言教学法,有些人只是想到课堂教学中的某些具体方法或技巧,例如怎样安排教学环节,怎样把课上得生动活泼,怎样吸引学生的注意力和调动学生的积极性,等等。诚然,课堂教学的具体方法也是语言教学法的研究对象,这方面的研究也十分重要,因为不掌握课

* 1984年5月载《语言教学与研究》1984年第3期,原题为《漫谈语言教学法的研究》。

堂教学的具体方法,就不能提高课堂教学的质量。有的教师满腹学问,口才也不差,就是教学效果不佳,这就从一个侧面说明了方法的重要性。但是语言教学活动不仅仅是课堂教学,语言教学法的研究领域要广阔得多。即使专门研究课堂教学,也不仅仅限于某些具体的方法。

我们可以把语言教学的全部活动概括为四大环节,即:1. 总体设计(例如:针对既定的教学对象及其学习目的确定总的教学要求、教学内容和教学时间;根据教学对象的特点和总的教学要求、教学内容和教学时间确定课程设置及各部门课程或各种课型之间的相互关系,并制定出相应的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2. 教材编写(包括电教软件的设计和制作);3. 课堂教学(包括有计划、有组织的课外语言实践活动);4. 语言测试。作为一个完整的语言教学过程;这四大环节是互相联系、缺一不可的。总体设计是其他环节的前提和主要依据;教材是课堂教学的基础;课堂教学是直接帮助学生掌握语言的中心环节,其他环节都必须为这个中心环节服务;测试是检验的手段,它不仅检验学生的学习成绩和达到的水平,而且检验全部教学活动(包括测试本身)是否科学、合理、有效。无论是作为一个整体的语言教学全过程,还是语言教学四大环节中的任何一个环节,都有大量的理论、原则和方法问题需要研究,这些理论、原则和方法问题都是语言教学法的研究对象。由于语言教学的四大环节是互相联系、缺一不可的,所以即使在重点研究某一个环节的时候,也不能不同时考虑整个教学过程的其他方面。这说明语言教学法的研究对象绝不仅仅限于课堂教学,更不仅仅限于课堂教学中的某些具体方法。

语言教学法研究的基本任务是探索和阐明贯穿于语言教学全过程和贯穿于各个环节中的客观规律。为了探索和阐明这些规律,首先要积极从事教学实践,不断总结实践经验。但这种实践和总结离不开对教育和教学的一般规律的认识,也离不开对语言学和语言学习的一般规律的认识。这就是说,语言教学法的研究要以一定的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作为自己的理论基础。任何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都有自己的哲学基础,所以哲学也是语言教学法的理论基础。

综上所述:语言教学法是一门科学。它的研究对象是有关语言教学全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的理论、原则和方法问题,它的研究目的是探索和阐明贯穿于语言教学全过程和贯穿于各个环节的客观规律。它的理论基础是语言学、心理学、教育学和哲学。由于语言教学法的研究要涉及语言学、心理

学、教育学和哲学等广泛的领域,所以也可以说语言教学法是一门综合科学或边缘科学。

语言教学法的研究在许多国家已经走过了漫长的道路,并且创造了从最古老的语法翻译法到新兴的功能法等许许多多的教学法。这些教学法在不同时期的语言教学中都不同程度地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但今天仍然存在着一个不可否认的事实,就是人们对语言教学——特别是对第二语言或外语教学的效率和成功率普遍感到不满。这说明人们在语言教学法的研究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就,并在不断地取得新的成就,但毕竟还没有完全揭示出语言教学的客观规律。出现这种情况并不奇怪。我们知道,语言是一种极其复杂的社会现象,语言学习是一种极其复杂的心理过程,而第二语言学习又涉及更多的复杂因素。迄今语言学、心理学和心理语言学还面临着许多难题,这些难题的解决还需要一个过程。在语言的本质、语言习得过程、第二语言习得和第一语言习得的异同等这样一些最基本的理论问题的研究得到可靠的结论之前,要全面揭示语言教学的客观规律是不可能的。当然,我们决不能因此而得出悲观的结论,认为在上面提到的那些最基本的理论问题解决以前,语言教学法的研究不会有所作为。其实不然。就是在一些最基本的理论问题还没有解决的情况下,语言教学法的研究也是大有可为的。一方面,语言学、心理学、心理语言学等方面已经取得的一些积极成果,特别是那些跟语言教学有直接关系的重大成果,还有待于我们应用到语言教学中来,或者在语言教学中进一步加以检验;另一方面,语言教学法的研究不仅向语言学和心理学提出问题,而且也可以解决语言学和心理学中的某些问题,从而丰富和发展语言学和心理学理论,加快有关重大问题的解决。语言教师不仅仅是语言学和心理学理论的“消费者”,他们也应当是这些理论的生产者。实际上,离开了语言教学,特别是离开了第二语言教学,语言学和心理学是不可能得到充分的发展的。从语言学发展的历史来看,语言理论来自实践,又反过来为实践服务。但目前在语言研究中,似有一种过分专业化而应用性不足的现象,有些研究同语言教学实践相去甚远。在这种情况下,更需要语言教师在繁忙的教学工作中挤出时间,自己动手解决一些特殊的重大问题。我们决不能做被动的“消费者”,坐等专业语言学家提供他们一时难以提供的“短缺产品”。

我们研究语言教学法,除了要以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为指导以外,还必须以辩证唯物论和唯物辩证法为指导,因为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是

语言教学法的最直接的理论基础,而哲学是语言教学法的最深厚的理论基础。为什么说存在着两种不同的基础呢?因为任何一种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都有自己的哲学基础,也就是说,哲学指导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的研究,语言学、心理学、教育学的研究成果又应用到语言教学中来,从这个意义上说,语言学、心理学、教育学是语言教学法的直接的理论基础,哲学是间接的理论基础。但是迄今为止,还没有任何一种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理论能够全面解决语言教学中的疑难问题。当我们在语言教学中遇到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上还没有解决的问题的时候,进行调查研究和教学实验是非常必要的,而这种调查研究和教学实验除了要依靠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的一般理论的指导以外,在很大程度上还要依靠哲学理论的指导。也就是说,哲学也可以直接指导我们进行调查研究和教学实验。从这个意义上说,哲学又是语言教学法的直接的理论基础。事实上,任何教学活动都离不开一定的哲学观点的指导。所以我们不说哲学是语言教学法的间接的理论基础,而说它是最深厚的理论基础。实践证明,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论和唯物辩证法是最可靠的客观真理,是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最强大的思想武器,也是我们探索语言教学规律的最强大的思想武器。只要我们充分利用这个强大的思想武器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和教学实验,并不断总结实践经验,就不但可以在教学法本身的研究方面有所发现,而且可以为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的研究作出贡献。

在研究语言教学法的过程中,不但要吸收我国语言学、心理学、教育学和教学法方面已有的成果和经验,而且要借鉴国外的成果和经验。但需要强调指出的是,无论是吸收自己的成果和经验,还是借鉴国外的成果和经验,也都要以唯物论和辩证法为指导。特别是对那些分别建立在经验主义、心灵主义和折衷主义哲学基础上的语言学、心理学、教育学和教学法理论,决不能全盘照搬,更不能连同它们的哲学基础一起“借鉴”过来。我们指出语言学、心理学和教育学是语言教学法的最直接的理论基础,哲学是最深厚的理论基础,就是为了说明,当我们全面采用某种语言学、心理学、教育学和教学法理论的时候,实际上也就采用了作为它们的基础的哲学理论;当我们有选择地、局部地采用某种语言学、心理学、教育学和教学法理论并加以改造的时候,就有可能排除它们的哲学基础,把它们的某些合理的结论拿来建立在我们自己的哲学基础之上。

新中国建立以来,我们专门从事对外汉语教学已有了三十多年的历史,

广大教师在长期的教学实践中积累了极其丰富的经验。近几年来,在总体设计、教材编写、课堂教学和测试等方面又进行了一些新的、更加全面的探索 and 实验,也取得了一定的经验。但我们的经验还有待于进一步概括和深化,以便形成系统的理论。现在有必要、有可能进行较为全面的总结。对外汉语教学也是一种外语教学,跟其它外语教学有一些共同的规律。因此在进行实验和总结的时候,学习其它外语教学的经验是非常必要的。只要我们以唯物论和辩证法为指导,一方面总结自己的经验,另一方面学习和借鉴国内外前人和他人的经验(特别是外语教学方面的经验),并不断地、有计划地进行新的实验和探索,就一定能够创造出一个有中国特色的、更加科学的语言教学法体系来。

语言教学中 结构、意义和功能的结合*

本文要讨论的中心问题,是语言教学中如何把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这三者有机地结合起来,以便更快更好地培养学生实际运用语言的能力。这里所说的结构,是指句子的结构形式。关于意义,语言学家们的看法还不太一致。威尔金斯(D. A. Wilkins)把句子的意义分为三种类型,即:1. 概念意义 (ideational meaning); 2. 情态意义 (modal meaning, or modality); 3. 交际功能 (communicative function)¹。本文所说的意义,只包括威尔金斯所概括的前两种类型的意义,至于第三种类型的意义,本文认为不属于意义范畴,因此单列一项,仍称作交际功能。所谓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的结合,实际上包括两方面的内容:1. 就某一个具体的句子来说,它的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本质上是一致的,因此在教学中应该自觉地把它们结合起来,而不能人为地割裂开来。2. 句子的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的一致性毕竟要通过有规则的结构形式体现出来,因此只有在教学的总体安排上体现结构规则的系统教学,才算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的全面结合。为了说明上述观点,需要涉及到一些理论问题,但是本文的重点不在于全面论述怎样认识句子的结构形式、意义和交际功能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而是想集中探讨在教学中怎样把三者具体地结合起来。下面分三个问题进行讨论。

一、问题的提起

语言教学的基本任务,是培养学生运用所学语言进行社会交际的能

* 此文是在美国“中国语文教师学会”年会(1980年11月,波士顿)上宣读的论文,后经修改,发表在美国《中国语文教师学会学报》1981年2期上。作者出席这次会议曾得到俄亥俄州立大学的资助,论文也是在该校东亚语言文学系从事研究工作期间撰写的。

力。但是我们在教学实践中常常发现:有时学生虽然能按照教师提供的模式(pattern)正确地说出某个句子,但是不一定真正理解这个句子的意思;有时虽然懂得意思,但由于种种原因,却不能应用,或者运用不当;有时表达的意思虽然可以勉强理解,但句子的结构形式有明显的错误。以上三种情况都说明,人们在学习语言的过程中,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脱节的现象是普遍存在的。可见,要使学生具备运用所学语言进行社会交际的能力,就必须在教学中自觉地把句子的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这三者紧密地结合起来。但是,现在还不能说已经找到了使这三者紧密结合的有效方法。

语言教学发展到今天,已经产生了许多种教学方法。如果考察一下现代语言教学的某些教学方法在理论上和实践上的分歧以及它们产生和发展的过程,我们就会看到,如何处理好句子的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这三者之间的关系,越来越成为人们普遍关心的一个重要问题。

在美国一度占统治地位的听说法(audio-lingual method)之所以受到批评,原因之一是这种以结构主义语言学和行为主义心理学为理论基础的方法过分偏重于结构形式的教学,否认意义的重要性,把语言的应用看成是语言习惯养成以后的事情。在这种结构主义方法的指导下,学生虽然可以通过大量的模式练习(pattern practice)而背熟一些结构形式,但是往往不了解某些结构形式所包含的意义,当然也就无法应用这些结构形式。显然,这种把结构和意义割裂开来、把学习和应用对立起来的方法,不利于培养学生实际运用语言的能力。许多有经验的教师早已放弃了听说法的一些极端的要求和作法,注意加强理解和应用性练习,这反映了人们注意培养学生语言实践能力的一种趋势。

为了克服听说法的缺点,随着社会语言学(social linguistics)的兴起,出现了一些情境大纲(situational syllabuses)和教材。跟听说法的结构大纲(structural syllabuses)和教材相反,情境大纲和教材不是以语言的结构形式为纲,而是以交际场合(如“在机场”、“买东西”等等)为纲来安排教学内容。这种方法的出发点是通过具体的语言环境让学生理解语言的意义,并且把学和用结合起来,以便更有效地培养学生运用所学语言进行社会交际的能力。然而人们在实践中发现,这种方法又带来了一些新的困难。第一,情境教材是想通过某些具体的交际环境让学生学会在这些环境中怎样表达,可是人们在实际生活中可能会遇到一些什么样的交际环境,一

般是难以预料的。第二,即使可以选择最常见的、因而可能是出现率最高的交际场合,但是在某个具体的交际场合可能需要说什么话,可能听到什么话,也是难以预料的。不过以上两个缺点并不是根本性的。任何教材都不可能把人们要说的话都包括进去,因为人们已经说过的和将要说出的不同的句子是无穷无尽的。如果情境教材有利于学生较快地掌握语法规则和扩大词汇量,上面的缺点就算不得缺点。问题恰恰是在这第三点上,就是情境教材因为是以交际场合为中心来组织语言材料,又要考虑课文内容的连贯性和完整性,所以不能兼顾语法规则的系统教学,也难以控制教学内容的难易程度和句型、常用词的重现率。学生虽然可以学到具体的活的语言,但不能通过这种方法较快地掌握语法规则和扩大词汇量,也就是说,不能较快地掌握语言。

随着社会语言学和心理语言学的发展,近年来一些语言学家对语言教学提出了一些新的设想,并且把这些设想归结为一种新的教学大纲,叫作概念大纲 (national syllabuses) 或功能大纲 (functional syllabuses)、交际大纲 (communicative syllabuses)。概念大纲的本质是把语言的语义内容 (the semantic content of language) 放在第一位。首先把语言分成不同的语义——语法范畴 (semantico-grammatical categories)。如时间、数量、空间、命令、请求允许等等,然后按照不同的教学对象的不同的需要,选择有关的语义——语法范畴,并围绕这些范畴来组织语言材料。例如围绕“请求允许”这个范畴,就可以组织象 Can I use your telephone? I wonder if I might use your telephone. I should be most grateful if you would permit me to use your telephone. 等等这样一些语言材料^②。在重视学生的交际需要方面,概念大纲似乎比情境大纲又前进了一步。特别值得指出的是,按照John Munby的说法,过去人们在语言教学中主要考虑的是怎样教,很少考虑教什么;现在把教什么当做首要的问题加以考虑了^③。这不能不说是语言教学的一大进步。但是当我们研究教什么的时候,仍然不能忽视怎样教,因为即使明确了教什么,如果方法不对头,也不一定能够教好。从怎样教的角度看,制订和贯彻概念大纲将会遇到的问题可能不会更少。且不说在制订这种大纲时象人类语言到底包括哪些语义——语法范畴、如何按照不同的教学要求选择相应的语义——语法范畴并围绕这些范畴来组织语言材料、按照什么样的标准来安排这些不同范畴的先后次序等等这样一些问题尚待进一步

研究,即使能够制订出符合教学需要的比较理想的大纲,能否取得预期的教学效果,还有待于教学实践的检验。一个显而易见的问题是,概念大纲既然把语义内容放在第一位,就会跟情境大纲一样无法兼顾语法规则的系统教学,难以控制教学内容的难易程度和句型、常用词的重现率。虽然从每一个具体的句子看,可以做到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的结合,但是从总体上看,却无法突出语法规则的系统教学,也就是不能从总体上把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结合起来。

以上情况说明,上述三种大纲存在着一个共同的缺点,就是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的脱节。结构大纲从语言的结构形式出发,过分偏重形式而忽视意义和交际功能;情境大纲和概念大纲分别从交际场合和语义内容出发,无法兼顾语法规则的系统教学,难以控制教学内容的难易程度和句型、常用词的重现率。但是它们也各有自己的优点。结构大纲有利于学生按照由浅入深、循序渐进的原则系统地掌握语言的结构规则,情境大纲和概念大纲有利于把学和用结合起来,概念大纲则更有利于针对学生的特殊需要。这就向我们提出了一个问题:能不能综合上述几种大纲的长处,扬弃它们各自的短处,建立一种能够把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较好地结合起来的新的教学体系?要回答这个问题,首先需要考察一下决定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这三者之间的关系几个基本因素。

二、几个决定性的因素

语言本身是非常复杂的现象,而语言教学又不得不考虑教学对象的特点,他们的学习目的和要求以及学习时间的长短等等。因此,教什么内容,采用什么方法,决定的因素是多方面的。本文提出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的全面结合,首先考虑的是这样一些教学对象,即具有一定文化程度的接受正规语言训练的成年人。从这样一种教学对象出发,本文认为以下几点是考虑结构、意义和交际功能这三者之间的关系的决定性因素。

1. 语言的结构跟意义的统一性。

一定的意义要通过一定的形式来表达,不同的形式通常表达不同的意义,这是语言现象的基本事实。也就是说,语言的结构和意义是互相依存、不可分割的。没有一定的结构形式,意义就无从谈起;没有一定的意义,形